



一、 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YTZXCG-2025-00008 的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在押人员生活管理保障服务项目 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黄科臻；

电话：0755-22720966

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



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后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注册号:	44030110374490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
法定代表人:	邹引根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12-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1-0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保安服务、设计、安装、保养、维修安全技术防范设施、工程和保安装置,安全防范咨询;物业管理;劳务派遣;汽车租赁;保安培训;保安装备、保安器材、消防器材的购销。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服装服饰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无



2、声明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司郑重声明：我司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未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3、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详见前文《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详见前文《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详见前文《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7、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详见前文《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详见前文《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 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不适用，我司非中小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不适用，我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适用，我司非监狱企业。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District Security Services Limited

➤➤➤➤专业管理<<<<<<

➤➤➤➤真诚服务<<<<<<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服务成本	887885.70	含人员薪酬、五险一金、福利补贴、服装装备、教育培训等所有服务成本
二	管理费及合理利润	26400.00	管理企业的管理费及合理利润
三	法定税金	45714.29	按 1、2 项之和的 5%计算
四	合计(元)	960000.00	以上各项之和

注：1、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3、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备注
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2023.10.1-2024.9.30	优
2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2023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2023.1.1-2023.12.31	优
3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园周边安保管服务采购	2021.4.12-2022.4.11	优
4	深圳市宝安区公园管理中心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项目	2021.3.3-2022.3.2	优
5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2022.2.1-2023.1.3	优

后附：相关合同扫描件



(一)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YB-03-2023021

保安服务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法定代表人：廖开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8MB2D03186K

地址（住所地）：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海山路6号

责任科室：机关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25289615

乙方：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01600C

地址（住所地）：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27楼

联系电话：25354091

根据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举行的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SZZZ2023-QC0293）招标项



目的投标结果，确定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有关安保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保安服务合同书》（以下简称“本合同”），具体约定如下：

1. 保安服务内容

1.1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根据甲方保安岗位需求向甲方派驻经培训的、素质较高的保安员并对保安员进行管理，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双方约定的保安服务责任。

1.2 双方约定的保安服务责任范围包括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海山路6号办公大楼和海山路8号办公大楼的安全保卫、维护正常工作秩序、停车场管理、治安防范、消防安全、大楼范围内的人员及设备设施的安全保卫管理等。

1.3 乙方对派出的保安队伍进行有效管理和协调，保证保安人员的数量、质量符合甲方保安岗位需求，保证保安人员的纪律性。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完全配合在合同期间甲方突发、新增和临时性的安全守护需求。

2. 人员配置

2.1 在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6号办公楼配置17名保安员。

序号	单位	队长	大厅秩序维护	巡逻岗	门岗	监控岗	编制数
1	盐田区税务	1	3	4	5	4	17

2.2 岗位值班根据工作实行每人每天8小时工作制。每天3班24小时轮班职守；每人每月休息4天。



2.3 具体人员配置由保安队(班)长根据甲方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但保安队(班)长更改人员配置前应当提前书面向甲方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改,并且更改后配置的安保员不得少于 17 人。

2.4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在合同期增加保安服务人员,费用按合同约定金额为准。

3. 选派安保员条件

3.1 应选聘具有高中或以上学历的安保员比例不低于 50%;要求在 18 周岁或以上;经岗前培训合格;必须有良好的职业操守;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无行政违法及刑事犯罪记录。

3.2 甲方有权对乙方选派的安保员实行考核,对考核不合格的安保员,甲方有权随时要求调换人员。

3.3 乙方选派的安保员须持证上岗,中控室值班人员必须持有消防控制室操作职业资格证书。

4. 甲方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为乙方派驻安保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有线电话、对讲机、训练和学习场所等)。

4.2 甲方负责安排安保员的岗位和工作内容,向安保员明确护卫的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等。

4.3 甲方必须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制定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督促其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安保员履行保安防范职责。

4.4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如遇到特殊情况无法及时支付保安服务费,需提前与乙方沟通协商,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延期支付,经协商一致后延期支付的,甲方无需



急计划，明确各岗位人员应急职责。严格按照制定的应急预案和应急计划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及演练，确保各岗位人员具备完成应急任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

5.12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须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甲方人员、施工方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由于乙方造成的任何人员、财产等受到损害，乙方必须无条件给予妥善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

6. 共同协商事项

6.1 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项目采购人可以根据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续签，最长可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6.2 保安服务费标准为：每人每月人民币伍仟陆佰肆拾元整（¥5640 元），全月保安服务费合计人民币玖万伍仟捌佰捌拾元整（¥95880 元）。上述费用为本合同项下甲方需要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或乙方驻派的人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6.3 保安服务公司负责为保安员发放工资。除基本工资外，保安服务公司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规定，为保安员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有关法律文件规定的必须费用。

6.4 付款时间及方式：

6.4.1 付款时间：乙方须于次月三号前向甲方提供当月服务费的



释为准。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协商后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2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涉及刑事案件时，应由属地派出所调查认证分清责任、协调解决。

10. 附则

10.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2 本合同所列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于约定的服务期限到期后终止。

11. 合同附录

11.1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11.2 附件二：《投标文件》

11.3 附件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

盐田区税务局

法人(授权)代表：

2023年9月26日

乙方：深圳市盐田区

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

2023年9月26日



服务履约评价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联系人及电话: 麦主任 13823318334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ZZZ2023-QC029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杨全龙 13689554373	
中标金额		1150560 元/年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服务很好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杨队和老罗及其他队员都很负责, 非常满意。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继续合作 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二) 2023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负责人：江剑文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溪涌社区溪坪南路 2-1 号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辉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 27 楼

联系电话：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DPCG2021000027 号项目结果，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3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服务时间：服务期限为一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乙方履约评价情况确定是否续签，续签不超过两次（一年一签），长期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

第二条 服务要求

（一）服务地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机关及下辖三个管理所

（二）服务内容：

1. 乙方向大鹏管理局机关及下辖的三个管理所派驻相应人数的保安人员；



行核对或查问，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合理建议，及时整改。

2. 负责保安员的招聘、培训、办证、考核及人事档案的管理。

3.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并满足验收相关标准。

4. 负责保安员的岗位执勤、作风纪律、内务卫生、岗位训练、岗位轮训和保安业务的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5. 督促教育保安员接受甲方领导及主管人员的工作检查和监督管理，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与业务能力的培训。

6. 负责保安员服装及设备装备的配备，对陈旧、破损等不符合要求的设备及予以更换。

7. 乙方保安员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统一着装，保持良好的个人形象、服务态度和职业道德。自觉接受甲方管理，未经许可，不得擅自离岗或者从事非甲方工作。

8. 乙方应保证所安排保安员的稳定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保安员。

9. 乙方应与保安员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工资、社保等，以备甲方审查。同时，乙方应及时、准确、妥善地处理保安员的薪酬管理、社保办理及个税代扣代缴等工作，避免发生劳动仲裁、诉讼事件。乙方与保安员的劳动仲裁、诉讼事件，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10. 保安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工伤、职业病等事故的，发生相应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保安员在甲方工作期间突发自身疾病或死亡等非因工事故或非工作时间突然疾病或受伤、死亡等，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甲方在此过程中被法院、仲裁机构判决、裁决承担连带责任的，甲乙双方根据上述约定承担责任。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佰壹拾万零伍仟捌佰元整(¥1105800.00元)。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等。合同总价作为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二) 双方签订合同后，每季度经甲方考核通过后，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费用的1/4，即¥276450.00元。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户名：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合同终止，乙方及涉密人员亦负有保密义务。

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第十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采购人）：（盖章）
负责人（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12 月 27 日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2023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DPCG2021000027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0755-22720966
中标金额	11058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价格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服务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时间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环境保护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具体情况说明	满意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3.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三)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校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校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合同编号： JYZ-2021-003

项目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合同条款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景二路工青妇活动中心 11 楼

邮编：518081 法人代表：余永弘 电话：25228408

乙方：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安大厦 27 楼

邮编：518081 法人代表：黄文辉 电话：25558699

原合同（YTW19037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校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11 日合同期满，延续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合同期满，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盐田区财政局有关规定，合同期满，服务评价优良。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原合同条款不变的情况下，继续签订延续合同。

一、委托管理服务项目及服务标准

（一）派出 53 名 **护卫队员** 驻点（驻点分配见下表《盐田区辖区中学、小学驻点人数分配表》）到辖区中学、小学，负责学校每天上学、放学、晚自习期间校园门口及周边的安全护卫工作，负责学校每天体育馆、体育设施（包含平时节假日、寒假、暑假）向社会开放的管理和看护工作，负责小学 4 年级以下家长未能及时接走学生的管理和看护工作。

1、中学、小学上学、放学、晚自习期间校园门口及周边的 **安全护卫工作** 的具体安排：

上学、放学（除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寒假、暑假以外）上岗人数及时间安排：

7:00-8:30；11:00-12:30；13:00-14:30；16:30-18:00；校门口上岗，每学校须安排 2-4 人上岗。合计有 18 间中、小学校。护卫队员上岗时必须佩戴头盔、防割手套、护卫棍、钢叉等装备，做到仪容端庄威武。

晚自习（除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寒假、暑假以外）上岗人数及时间安排：

19:00-22:30，每学校须安排 4 人上岗，合计有 5 间中学。护卫队员上岗时必须佩戴头盔、防割手套、护卫棍、钢叉等装备，做到仪容端庄威武。

2、学校体育馆、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的管理和看护工作具体安排：

正常工作日、学生上学日（星期一至星期五）每天开放时间：18:30-20:30，每学校须安排 3 人上岗。共有 13 间中小学需对外开放（高级中学、盐港中学、外语中学因为有住宿学



9. 乙方必须具有相当的应急处突能力,在沙头角、盐田、梅沙片区能集结保安员 100 人以上 20 分钟内到达学校、幼儿园或指定位置,以应对各类突发性事件,确保学生安全。
10. 乙方与公安机关和辖区派出所应须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并得到辖区派出所的认可,在社会治安警情防范信息方面能得到大力优先支持。
11. 乙方负责配备保安员的装备,包括头盔、防刺手套、护卫棍、钢叉等,并负责组织保安员的日常业务知识学习和技能培训。
12. 乙方应配备运输及巡查车辆,用作盐田区内各学校、幼儿园上岗接送和巡查工作。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止。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委托学校对乙方的管理实施监督检查,有权要求乙方对违反服务承诺的事项进行限期整改;有权要求乙方采纳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有权对乙方委派的不称职人员提出撤换建议,乙方在接到通知的三个工作日内应该完成员工的撤换。每年对乙方管理及服务进行一次全面考核评定,如因乙方管理不善或管理失误,造成甲方或学校重大经济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有权终止合同。
- 2、有权要求乙方按双方约定的管理标准提供安保等管理信息。
- 3、有权对乙方违反管理法规政策及甲方公约的行为进行处理,包括责令停止违章行为、要求赔偿经济损失及支付违约金。
- 4、协助乙方做好安保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 5、甲方、学校有对不能胜任的护卫队员提出调整、更换的权利。
- 6、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7、乙方按标书规定完成了工作,甲方必须按时签署付款凭证。
- 8、服务期内甲方有增加或减少护卫队员人数的权利。如需增加护卫队员人数,甲方需向区财政局相关部门追加经费后再签订补充协议,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与学校另行签订相关用人方面的补充协议;如需减少护卫队员人数,费用按每人每月平均中标价 5884.96 元标准作为基数,乘以需要减少的护卫队员人数,再作相应的减少。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规定,制定学校护卫队员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实施细节,自主开展各项管理经营活动,但不得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获取不当利益。



26号)和盐田区政府促进就业的有关规定聘用深圳户籍员工。如乙方违反该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有权终止合同。

5、如乙方配备的驻点人数达不到本项目要求配备的人数,造成上班人数短缺,甲方可按实际短缺人数和天数(含学校要求重新委派符合要求员工而乙方没有及时委派、乙方委派的员工自动离岗而造成缺岗)折算扣除该月的安保管费。

八、其它事项

1、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均视为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盐田区财政局有关规定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合同履行地法院诉讼解决。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 2021.3.22

乙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服务履约评价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电话: 李老师 15219499491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JYZ-2020-002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李舞 13538265363		
中标金额	78900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0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满意.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日期: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反映服务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四)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服务合同

甲 方: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乙 方: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项目: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项目

日期: 2021年 3 月 2 日



求配备到各岗位，实际工作时间根据甲方要求适当调整（详见招、投标文件）。乙方须将项目组人员向甲方报备，合同期内确保人员到位，如有更换，应及时向甲方报备。如因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临时性、阶段性或突发性情况需要临时增加人员，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以充分满足甲方的项目服务需求。

4、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设立项目管理人员办公场所，并在合同签订日起10天内设立和运作，办公场所租金、办公设备、日常用品和水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甲方或其授权单位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考核，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服务期满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出具服务报告并经甲方或授权单位考核评估。

6、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以下服务质量等级标准：

(1) 要求详见《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考核方案》相关规定执行。

(2) 具体工作的质量要求按相关文件中安保工作的相关要求执行。

第三条 服务项目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期限为自2021年3月3日至2022年3月2日。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服务期限可以延长，但最长不超过3年。

2、合同履行期限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续签，原则上合同一年一签。如乙方年度考核平均分达到90分（含90分）以上，在提高服务质量但不增加服务费用的前提下，甲方有权考虑是否续签合同，且续签不超过2次（每次不超过1年）；如因乙方原因提出不再续约意向的，应至少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做好相关移交及安置工作。

第四条 服务项目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根据中标价，本合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壹仟陆佰零壹万陆仟元整（¥1601.6000万元）。本项目安保经费包括基本安保费用和专项安保费用，每月服务费=[（中标价-专项安保费用）/12]。乙方专项安保费用报价为54.52万元/年，每月安保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玖仟贰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



(¥128.923333 万元) [计算公式: (1601.6- 54.52) /12=128.923333 万元]。

2、本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含工资、奖金、补助、五险二金、高温补贴、培训费、补偿金等)、材料费(含机械设备折旧费、维修费等)、项目管理费用、法定税费等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最低工资标准水平提高和物价上涨等任何理由向甲方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3、双方约定,选择第 (1) 种支付方式:

(1)、每月考核评分,按考核成绩支付除专项安保费用之外的人工费、水电费、日常管理材料成本、车辆及机械使用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安保基本费用,按月度金额【每月支付费用=(中标价-专项安保费)/12】进行费用支付。每月先支付80%月度服务费,剩余20%月度服务费根据考核结果次月支付。考核分数达到90分为达标,考核分数在90分以上(含90分),全额支付月度服务费用。考核分数在90分以下至80分(含80分),每低1分扣除当月安保服务费的1%;在80分以下,每低1分扣除当月安保服务费的1.5%(如:安保服务费假定为100万元/月,某月考核分数为75分,该月考核应扣服务费计算公式为:100×1.5%×5+100×1%×10=17.5万元),不够1分,按1分计算。甲方按深圳市宝安区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且在财政资金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

(2)分 / 期支付,每 / 月支付 / %,即人民币 / 元(大写: /)。乙方于每个服务周期结束后10日内向甲方出具当期服务报告并经甲方考核后办理结算手续,甲方按深圳市宝安区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且在财政资金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期满前最后1个服务周期的服务费将在乙方完成项目移交无误后予以支付(无息)。

4、按要求配置安保人员,未按要求配置的,项目班子管理人员每缺一人/天扣400元,其它人员每缺一人/天扣200。

5、其他:

(1)、根据甲方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要求和报价,乙方必须自带巡逻燃油摩托车和电瓶摩托车各10辆、8座电动巡逻车4辆、工作车辆1台(7座自动挡粤B牌机动车,提供驾驶证等证明材料,由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统一调配使用)和无人机1台;



(此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乙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珍周 法定代表人: 王珍周

或 授权代理人: _____ 或 授权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户名: _____ 户名: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林场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0755-23490415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时间: 2021年3月2日 时间: 2021年3月2日

签约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公园管理中心（原名：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 安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BACG202116809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13691976505
中标金额	1601.6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1 年 3 月 3 日 至 2022 年 3 月 2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2 年 3 月 9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五)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深宝福(交安委)[2022]006号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张鹏

职务：福永街道办事处主任

地址：福永街道福永大道303号

乙方：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辉

职务：董事长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27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提供服务协助甲方做好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工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方式

1、根据甲方需求，乙方向甲方提供交通协助管理服务，乙方承担相应的服务责任。

2、乙方提供服务包含的人员属于乙方员工，乙方与相应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

第二条 服务内容

乙方协助甲方开展辖区相关交通管理事务，包含不限于开展辖区交通疏导、交通整治、交通宣传、交通隐患排查、交通警卫、交



通安全管控、交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及甲方安排的其它交通管理事务。

第三条 工作质量要求

服务人员应服从甲方的一体化管理。

- 1、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协助甲方完成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工作任务。
- 2、文明、规范地履行交通协助管理工作，维护甲方的利益。
- 3、服从甲方工作安排，遵守工作纪律，不迟到，不早退，不得擅自离岗。
- 4、上班时必须按规定要求着装，手持文明交通指挥旗，保持良好的形象。
- 5、乙方人员应听从指挥，服从安排。执勤过程中发现不能处理、解决的事情，应即刻向甲方报告。
- 6、保持执勤路口交通秩序良好，遇有路口塞车，及时进行疏导；遇有违章违规行为及时进行劝导。
- 7、及时发现执勤路口、路段交通安全隐患，及时上报福永交安委办，做到切实降压交通事故发生。
- 8、当遇应急突发事件时，确保在 20 分钟之内能迅速集结队伍 90%以上的人员，处置突发事件。

第四条 工作时间要求

每周上班 6 天（累计上班 42 小时），具体工作时间根据交通管理需要制定相应的勤务安排表。



第五条 岗位设置及人员素质要求

1、服务编制人数为 36 人，其中办公室办文岗 13 人，交通执勤岗 23 人（队伍管理组长 2 人）。

2、办公室办文岗人员素质：原则上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有较强的文字功底，能熟练应对部门相关材料起草、撰写工作。

3、交通执勤岗人员素质：要求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

（1）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刑事处罚、劳动教养、行政拘留、强制戒毒或者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的记录。

（2）视力裸视力在 1.0 以上，身高 1.70 米以上，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外露纹身，无违法犯罪记录，无违反用人单位管理规定被辞退记录。

（3）年龄在 18 周岁-35 周岁，能听、说普通话，必须具有较好的基本素质和较流畅的语言表达能力。

（4）经培训、考试合格，取得深圳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员上岗证，具备一定的交通指挥、交通疏导专业知识。

（5）交通协管员每年应当在依法设立的保安培训机构参加三十学时的培训，培训由乙方安排，不得占用甲方正常上岗时间。

（6）甲方有权对乙方招聘的人员进行考察，发现有不符合工作要求的，有权要求更换。

（7）乙方所聘用的全部人员必须经福永交安委办进行面试，人员须无违法犯罪记录。

第六条 甲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 1、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 2、甲方根据工作实际可调整乙方人员相应工作任务。
- 3、在合同期限内，因故需裁减乙方人员，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以便协商解决。

4、不得安排乙方服务人员实施违法犯罪行为，如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服务人员造成人身、财产损失，或造成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期间如有违反相关工作规范或违法违纪情况的，甲方视情况扣除乙方相应的服务费。

第七条 乙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地完成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工作任务，甲方相关工作任务须符合国家政策、法规规定范围。

2、乙方应与其提供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相关人员的工资、加班费、社会保险、装备费、交通投送费、车辆保险费、燃油费、意外伤害医疗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相关辅助服务人员在服务范围内因工作致使伤、致残、或遭遇不测，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按甲方要求配备服务人员的服装、执勤装备。

4、服务包含 36 名服务人员，乙方确保 36 名人员到甲方工作，由甲方直接管理监督，乙方人员必须无条件服从工作安排。

5、乙方必须保证服务人员队伍稳定，如有人员变动要提



前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合同规定的人员人数。

6、乙方派遣的人员不得有劳资争议纠纷影响甲方的工作。

第八条 人员投送车辆要求

1、乙方负责提供 1 辆 5 座以上注册时间为 3 年以内粤 B 牌燃油车辆给甲方作为作业车辆使用，乙方必须确保其提供的车辆无任何质量问题，能够正常使用。如车辆出现问题不能正常使用或者车辆需要返厂进行保养等，乙方应当立即更换其他同等车况的车辆代替，以保证甲方正常工作需求，否则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费用。

2、乙方应承诺上述全天候到位的作业车辆专用于本项目服务，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擅自将上述全天候到位的车辆挪用于其他项目。

3、作业车辆的使用费（含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保养费、年审费）等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九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服务费用为包干费用，服务费为人民币 243216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陆拾零元零角零分）。甲方每月按人民币 20268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万贰仟陆佰捌拾零元零角零分）支付乙方服务费，该项费用包含服务各项杂费、管理费、人员工资福利、专用



制服费、法定五险一金费用、税费、作业车辆使用费。

2、甲方应在每月 20 日前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月的服务费，因行政审批延迟支付的除外。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开具正规发票，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银行帐号：4000020919200025381，开户名：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第十条 合同期限

1、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为一年，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续签第二、第三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但总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35 个月，如续签第二、第三年的合同价与第一年保持同一标准，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合同履行期限。

2、第一年服务时间从 2022 年 2 月 1 日起 2023 年 1 月 31 日止。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违约责任及赔偿规定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应切实履行职责，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人身、财产损失或造成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造成重大损失的（即一次损失达 10 万元或累计损失达 20 万元），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

3、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无法定或者约定理由擅自



附件:《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考核方案(月考核)》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有关合同的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五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私自在本合同添加的内容无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拟定单位:福永街道交安委办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月31日

乙方单位(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翠岗四区A20栋。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项目	项目编号	BADL2022000005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 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0755-22720966
中标金额	243216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2 年 2 月 1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总体评价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分 项 评 价	质量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价格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服务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时间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环境 保护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张</u> 评价等级为：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 满意	
具体情况 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年 3月 10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六、履约评价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备注
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2023.10.1-2024.9.30	优
2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2023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2023.1.1-2023.12.31	优
3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2021.4.12-2022.4.11	优
4	深圳市宝安区公园管理中心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项目	2021.3.3-2022.3.2	优
5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2022.2.1-2023.1.3	优



(一)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履约评价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 联系人及电话: 麦主任 13823318334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ZZZ2023-QC029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杨全龙 13689554373
中标金额		1150560 元/年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服务很好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杨队和老军及其他队员都很负责, 非常满意。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二) 2023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2023 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DPCG2021000027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0755-22720966
中标金额	11058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价格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服务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时间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环境保护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具体情况说明	满意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年12月27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3.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三)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校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电话: 李老師 15219499491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中小幼儿校园周边安保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JYZ-2020-002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李輝 13538265363	
中标金额	78900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0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满意.  日期: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反映服务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四)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安保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公园管理中心（原名：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罗田森林公园（罗田林场） 安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BACG202116809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13691976505	
中标金额		1601.6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1 年 3 月 3 日 至 2022 年 3 月 2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2 年 3 月 9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五)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交通协助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	BADL2022000005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谢祖万 0755-22720966
中标金额	2432160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2 年 2 月 1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价格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服务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时间 方面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环境 保护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张</u> 评价等级为： ☒ 优/满意 ☐ 良/基本满意 ☐ 中/一般 ☐ 差/不满意	
具体情况 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3 月 10 日		

说明：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指定的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七、体系认证情况

体系认证一览

序号	名称	有效期至	发证机构	备注
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3.9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2.9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2.9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2.9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5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7.1	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一)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 27 楼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 27 楼

其已通过本机构审核, 符合 GB/T 35770-2022(ISO37301:2021) 合规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的相关要求。

认证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所涉及的合规管理活动。

证书编号: AAC23HG10397

首次发证日期: 2023-03-10

证书颁发日期: 2023-03-10

证书有效期至: 2026-03-09



证书签发人

本证书由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颁发, 获证组织应于证书有效日期前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 证书到期前应及时申请更换证书, 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可扫描或登录 <http://www.ascn.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CNCA) 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 99 弄九亭中心南区 2 号楼 1206 室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的截图 (http://cx.cnca.cn)

综合认证结果查询列表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id=CNCA-R-2017-355&certNumber=AAC23HG10397&showtemp=1&etlid=&lot_number=a952718a6ad34263bb88efed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e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说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书信息

- 证书编号: AAC23HG10397
- 颁证日期: 2023-03-10
- 初次获证日期: 2023-03-10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所有未列明的其他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35770-2022(ISO 37301:2021) 合规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所涉及的合规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3-0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6-12
- 再认证次数: 0
- 证书附件下载:

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85
- 组织地址: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安大厦27楼;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安大厦27楼; 运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安大厦27楼

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7-355
- 有效期: 2029-09-29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ascch.cn



(二)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 证 明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审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服务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认证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IAF Code: 35

认证证书编号： HIC200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初次发证日期： 2020 年 02 月 11 日
换 证 日 期： 2025 年 01 月 21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6 年 02 月 09 日

签 发



扫描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识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识

本证书由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执行年度监督审核，本证书应与 HIC 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并以贴在证书上的“合格标识”表明通过监督，保持注册资格。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陆 www.hicgroup.com.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HIC Certification Service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3019 号百汇大厦北座 25B

邮箱：hic@hicgroup.com.c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的截图
(http://cx.cnca.cn)

http://cx.cnca.cn/CertCloud/verifyDetail?zgld=CNCA-R-2016-246&certNumber=HIC200057&showTemp=1&certId=&lot_number=35953fe2844c4dc9f9b9fcd2b06578a&pass_token=457972d4e5f3aeed5ad30adb5c43d8187c57d7282136425707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e云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HIC200057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12-29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2-09
• 初次获证日期 2020-02-11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21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1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 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换证日期 2025-01-21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 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6-246
• 有效期 2028-07-13	• 机构状态 有效



(三)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 证 明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审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服务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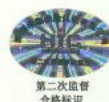
IAF Code: 35

认证证书编号：HIC2000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01600C
初次发证日期：2020 年 02 月 11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1 月 21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6 年 02 月 09 日

签 发



扫描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本证书由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执行年度监督审核，本证书应与 HIC 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并以贴在证书上的“合格标识”表明通过监督，保持注册资格。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陆 www.hicgroup.com.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HIC Certification Service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3019 号百汇大厦北座 25B

邮箱：hic@hicgroup.com.c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的截图
(http://cx.cnca.cn)

http://cx.cnca.cn/CertCloudResult/QueryDetail?zsgid=CNCA-R-2016-246&certNumber=HIC200059&showTemp=1&certId=&list_number=&certSubid=3411287af1e4354a53b168paw_token=51df3531f5b994d262e88631e03844c4b0f0a9f2ce88d905e59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e云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HIC200059	证书状态	有效
颁证日期	2022-12-29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2-09
初次获证日期	2020-02-11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21
监督次数	2	再认证次数	1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证书附件下载	
换证日期	2025-01-21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0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发证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深圳华都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6-246
有效期	2028-07-13	机构状态	有效



(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 证 明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审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 2015 号沙头角保税区
工业区 31 栋职工配餐中心 3 层南侧

服务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IAF Code: 35

认证证书编号： HIC2000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初次发证日期： 2020 年 02 月 11 日
换 证 日 期： 2025 年 01 月 21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6 年 02 月 09 日

签 发



扫描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识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识

本证书由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执行年度监督审核，本证书应与 HIC 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并以贴在证书上的“合格标识”表明通过监督，保持注册资格。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陆 www.hicgroup.com.cn 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HIC Certification Service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3019 号百汇大厦北座 25B

邮箱：hic@hicgroup.com.c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的截图

（<http://cx.cnca.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e云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HIC200058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12-29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2-09
• 初次获证日期 2020-02-11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21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1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换证日期 2025-01-21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沙头角保税区工业区31栋职工配餐中心3层南侧；广东省深圳市大梅沙海滨公园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6-246
• 有效期 2028-07-13	• 机构状态 有效



(五)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标准：GB/T 39604-2020 & HXC-SAMS-R-001

证书编号：428005-2024SA0026

兹证明：

证书持有者：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组织代码：91440300279301600C

注册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保发大厦 27 楼

经营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保发大厦 27 层（东半部）

认证范围：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不含随身护卫）所涉及的社会责任管理活动

通过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的现场审核，证明满足了
GB/T 39604-2020 & HXC-SAMS-R-001 标准的要求

本次发证日期：2024 年 07 月 02 日

本次有效日期：2025 年 07 月 01 日

首次注册日期：2024 年 07 月 02 日

注册有效日期：2027 年 07 月 01 日



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松白路4545号A栋703A

获证组织应于本次有效期前进行监督审核，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可登陆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www.hxfwrz.com)官方网站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www.cnca.gov.cn)官网查询。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District Security Services Limited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的截图（<http://cx.cnca.cn>）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有疑问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428005-2024SA0026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4-07-02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01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7-02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04
• 监督次数 0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范围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39604-2020 & HXG-SAMS-R-001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劳务派遣和保安服务（不含随身护卫）所涉及的社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保安大厦27层（东半部）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01600C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0
• 组织地址 注册地址：深圳市盐田区青山街道保安大厦27楼；通讯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保安大厦27层（东半部）；经营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保安大厦27层（东半部）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航鑫检测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8-428
• 有效期 2030-06-26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haferz.com	
•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松白路4545号A栋703A	
• 业务范围 服务认证 无形资产和土地服务 建筑工程和建筑物服务	

专业管理

真诚服务



八、投标人获奖（荣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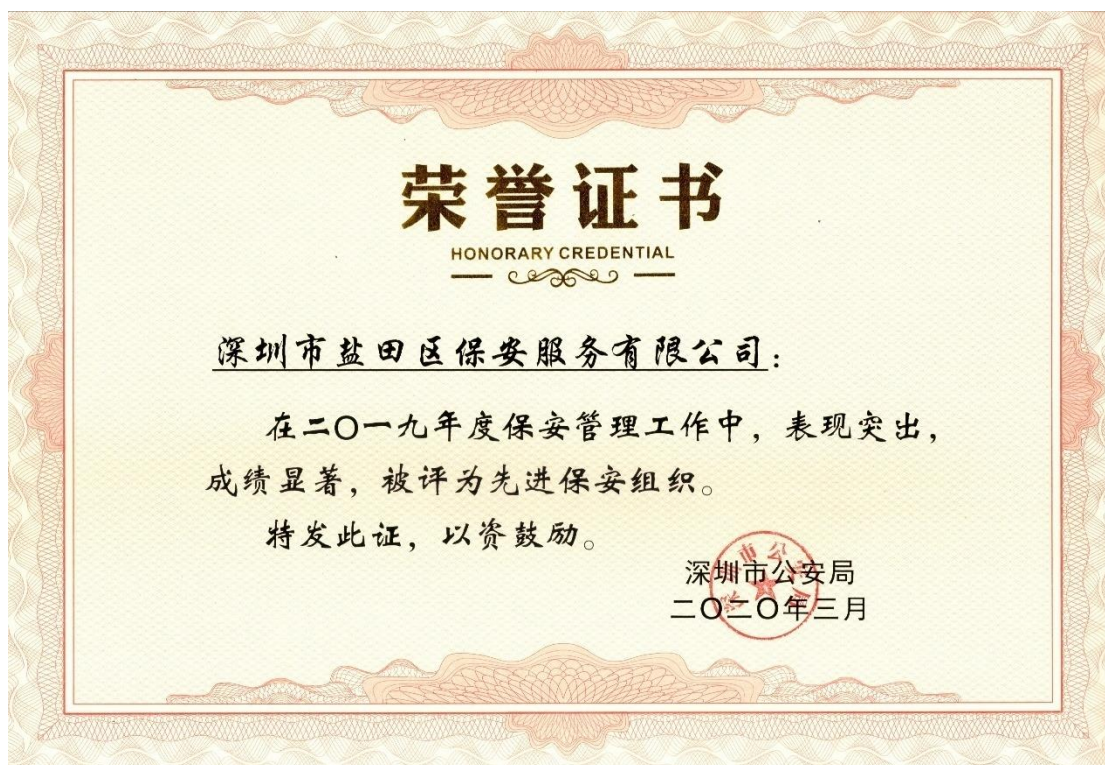
荣誉一览

序号	名称	颁发日期	发证单位	备注
1	2019 年度先进保安组织	2020 年 3 月	深圳市公安局	
2	2020 年度先进保安组织	2021 年 4 月	深圳市公安局	
3	2019 年度治安联防先进 组织	2020 年 3 月	深圳市公安局	
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先进保安单位	2020 年 8 月	深圳市公安局	
5	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 情先进集体	2020 年 12 月	中共深圳市委	

后附：相关荣誉证书扫描件



(一) 2019 年度先进保安组织





(二) 2020 年度先进保安组织





(三) 2019 年度治安联防先进组织



后附：证明材料



深圳市公安局

深圳市公安局关于表彰 2019 年度治安 联防先进组织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分局,市局相关单位:

今年以来,全市各类治安联防队伍围绕社会治理工作积极协助公安机关开展社区警务、巡逻防范、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成效显著。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树立典型,进一步激发全市治安联防队伍的活力,营造“争先创优”的良好工作氛围,持续深化专群结合路线,市局决定对以下工作扎实、成绩突出的治安联防先进组织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

一、治安联防先进组织(37个)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深圳市住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益田村管理处

深圳市福田香格里拉大酒店

深圳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怡景花园管理处

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市翠竹外国语实验学校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口岸管理处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联防队

深圳市新国业百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侨城鹏城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知己集团物业部

深圳市南航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驻深圳水库保安大队

深圳市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深圳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北站交通枢纽运营管理中心

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北村委会

深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公司

二、治安联防先进个人（124 人）

杜岳林 深圳市福田区鹏基物业保安队长

傅烈福 深圳市特发深高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保安队长

王 辉 深圳市福田区永旺华南商业有限公司（城市广场店）保安部

曾定长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电子世界保安队长

陈 锐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保卫科科长

班正林 深圳市智慧空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保安队长

唐 强 深圳市农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安队长



理

徐济勇 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保安员

钟汉武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安员

谢道宽 深圳市客运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北汽车客运站
保安组组长

吕东华 深圳市仁观科技有限公司保安员

洪佛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田寮村委会治保主任

郑成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民安村治保主任

叶志彪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洛坑村委会副主任

郑清桂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治安联防队治
保主任

谭松明 深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
公司大队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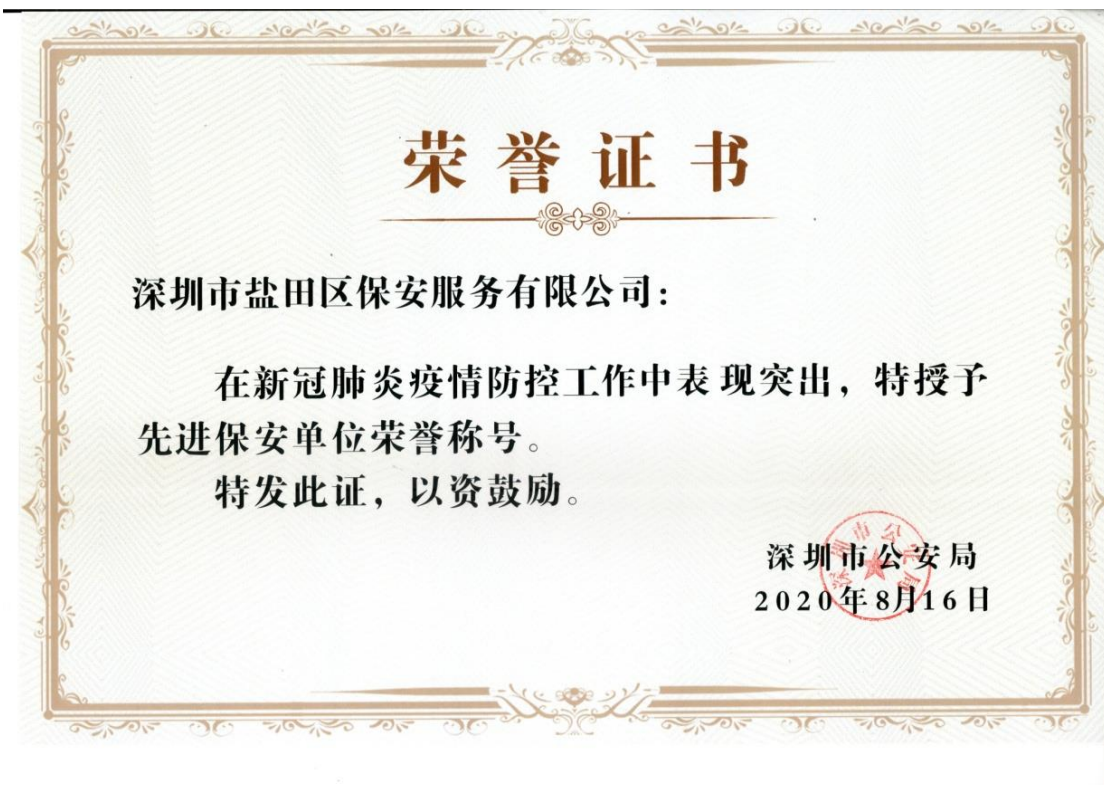
希望受到表扬的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进一步发挥先进示范引领作用，再创佳绩。全市治安联防组织和个人要以先进组织和先进个人为榜样，牢记职责使命，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为平安深圳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深圳市公安局

2019年12月13日



(四)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保安单位





(五) 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District Security Services Limited

➤➤➤➤专业管理<<<<<<

➤➤➤➤真诚服务<<<<<<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District Security Services Limited

九、本地化服务能力

我司为本地企业，承诺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专业管理

真诚服务



十、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软件著作权证书一览

序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备注
1	保安巡逻综合办公管理系统	2019.7.19	
2	智能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2021.5.25	
3	智能巡更管理系统	2021.9.22	
4	治安预警分析系统或人员背景审查系统	2020.11.4	

后附：相关软著证书扫描件



(一) 保安巡逻综合办公管理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4365815号	
软件名称：	保安巡逻综合办公管理系统 [简称：保安巡逻]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7月19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07月19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9SR094505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4518537	 2019年09月11日



(二) 智能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181582号	
软 件 名 称：	智能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V1.0
著 作 权 人：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2SR022738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No. 10198732	2022年02月14日



(三) 智能巡更管理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181580号	
软 件 名 称：	智能巡更管理系统 V1.0
著 作 权 人：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9月22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09月22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2SR022738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No. 10198730	2022年02月14日



(四) 治安预警分析系统或人员背景审查系统

1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553747号

软件名称： 治安预警分析系统或人员背景审查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盐田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11月04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0年11月04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75277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912455


2020年12月07日